

2022 年市交通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市交通委政务公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夯实工作基础，突出重点领域，规范公开程序，及时公开工作信息，妥善处理公开申请，取得了较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市交通委全力做好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交通强国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的公开。主动公开市委、市政府有关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执行情况。动态发布“一网通办”、民心工程等工作进展情况。在委门户网站开设“政务公开专题”“绿色出行”等栏目，全年发布政务动态信息 891 条。发布财政信息和招标采购信息 9 条。梳理公布本机关制发的规范性文件 13 件。2022 年，我委共收到建议提案主办 138 件，主动公开 109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 114 件，完成答复 134 件（含上年度转办），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 35 件，占比 26.1%；不予公开 13 件，占比 9.7%；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 78 件，占比

58.2%；其他处理 8 件（申请人主动撤销 8 件）。行政复议 2 件，行政诉讼 6 件。同时，动态拓展主动公开范围，建立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2022 年累计转主动公开信息 9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做好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工作，主动公开公文 87 件。通过“政策解读”专栏，对行业有关重大政策出台及时进行解读，开展新一轮《上海市交通发展白皮书》系列解读，2022 年累计发布各类政策解读信息 27 件。

通过“互动平台”栏目，及时办理、回复群众咨询、主任信箱等意见建议。同时积极主动通过新闻发布会、媒体等多种途径回应群众关切，先后 9 次通过市政府新闻发布会、电台广播在线访谈等方式，深入解读政策背景、实项目、重点工作，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2022 年，多渠道办理群众咨询、意见建议件 1250 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落实门户网站智能检索功能，打造内容丰富的政务知识库，着力提升政府网站无障碍水平。2022 年，“上海交通网”共发布各类信息 2334 条，网站总点击量 230 万次。

“上海交通”政务新媒体影响力和传播力不断扩大，持续主动推送交通行业权威信息、便民服务信息等内容。2022 年，“上海交通”微信发布各类信息 1300 条，订阅数 43 万

个；“上海交通”微博发布各类信息 2000 条，关注量 174 万个；开通“上海交通”哔哩哔哩、抖音等平台账号，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五）监督保障

建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推动政务公开和业务工作统筹考虑、统一布局、同步推进，并协调解决政务公开方面的疑难瓶颈问题。制定《2022 年上海市交通委员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进行细化并做好分解，实时跟进，加强过程管理，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稳定委内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立政务公开联络员工作机制。邀请市政务公开办领导为各区交通主管部门、委机关各部门、委属事业单位授课，学习研讨新形势下的政务公开业务。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逐项核查核销，对未完成的及时督促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3	4	3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9598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060		
行政强制	170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7749.1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0	10	0	0	0	4	1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0	0	0	0		26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0	3	0	0	0	1	3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8	0	0	0	0	0	8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1	0	0	0	1	4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0	5	0	0	0	1	5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9	1	0	0	0	1	2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0	0	0	0	0	0	0

		开申请								
		3. 其他	8	0	0	0	0	0	0	8
		(七) 总计	120	10	0	0	0	0	4	13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6	0	0	0	0	0	0	6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2	0	0	0	2	2	0	1	1	4	2	0	0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市交通委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公文主动公开率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政策解读质量、效果仍需进一步增强；三是标准化目录建设还需进一步优化。

下一步，我委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认真落实主动公开的内容，优化完善公文备案分类，强化公文属性认定流程审批，切实提高主动公开率。二是增强政策解读内容时效性、针对性、丰富性、完整性，强化多元解读，加强二次解读、跟踪解读。三是深化标准目录建设，在委门户网站信息公开页面建立更加直观的标准目录，持续更新优化主题分类页面，便于公众通过标准目录进行公开信息的直接检索和查看。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年度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

2022年，市交通委根据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委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计划安排，除完成以上政务公开工作外，有序推进重点领域工作、政府开放与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工作、创新工作等，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1. 重点领域公开工作情况

一是规范公开公共交通企业相关信息。做好《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规定》的贯彻落实，紧盯发布动态，及时跟进宣传，第一时间在我委官网和我委微信公众号转载发布《规定》和相关解读文件。制定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规定〉的通知》和配套《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申诉处理工作制度》，明确并向社会公开在行业主管范围内的适用主体清单，督促重点企业出台具体实施细则，依法全面公开各类信息。

二是继续做好“上海停车”APP的宣传推广。不断升级公共停车信息平台服务功能，经营性停车场（库）联网统一支付比例达到100%，在具备场地条件的三甲医院全面推进停车预约服务；同时，在医院、商圈、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推进智慧停车场（库）建设试点，探索收费道路停车场智能化管理模式和差异化收费模式；完成40条智慧道路停车场建设，推进40个智慧公共停车场（库）建设；“上海停车”APP2.0优化上线，统一支付功能并接入“随申办”，同步上线“随申行”。

三是持续做好民生实事工作信息公开。在委官网开通

“2022年上海市为民办实事项目”专栏，逐月更新推进进度；按季度公开创建50个停车治理先行项目、新增6000个公共泊位、推进100个道路拥堵点改善的工作进展情况。

四是继续加大对私划停车位等非法交通标线行为清理和整治情况的公开力度。市交通委执法总队对18个市管公共停车场（库）全覆盖深入检查监管，重点对中心城区以及郊区等停车需求突出区域的公共停车场（库）、道路停车场进行抽查，同时指导和督促各区停车执法机构对辖区内的停车行业进行执法监管。2022年，市、区两级执法机构对停车行业违法行为共立案206件，相关案件信息依法进行公示。

2. 政府开放与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工作

2022年，市交通委结合自身工作和业务重点，围绕重大工程建设、公共交通出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交通执法、智慧交通等公众广泛关注的交通领域建设、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扩大公众参与，8月份集中举办线上线下9场政府开放活动。组织开展智能交通系统顶层设计方案、安全生产风险管理新办法、新一轮《上海市交通发展白皮书》、公共充电桩和居民小区充电桩管理办法等会议公开4次。

3. 创新工作

（1）9月4日，举行《通·未来——上海交通数字孪生治理分享会》线上直播政府公开活动，分享杨浦大桥、黄浦江核心段、港口、机场、工地等项目在数字孪生“虚实结合”、智慧建管方面的应用，受到广泛关注和传播，累计观看直播达50.8万余人次。

(2) 2022年8月至12月，共开展5期机关处长“窗口服务体验日”政务开放活动，16位领导干部走进一线，累计为群众办理业务49件，咨询引导帮办52人次。通过深入窗口一线，积极和群众面对面交流，切实解决“一网通办”改革工作中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

(二) 收取信息处理费用情况

本年度，我委未收取依申请公开相关费用。

(三) 其他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从本机关政府网站(<http://jtw.sh.gov.cn/>)上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21-23115126；电子邮箱：bgs@jtw.shanghai.gov.cn。